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8949
聯絡人：許瑜均
電 話：04-37061235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164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16463A00_ATTCH1.pdf、0016463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學年度第2學期「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各1份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7日臺教高（四）字第11200128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倘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2-29603456轉2663，張小姐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